112年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說明會

彰化縣政府政風處





- (一)法定申報義務人(本法第2條第1項第1至12款)
 - 例:機關首長、校長、會計、採購(總務主任、事務組長)、 地政...等業務之主管人員
- (二)核定申報義務人(本法第2條第1項第13款)
 - 職務性質特殊·經主管府、院核定有申報必要人員
- (三)代理申報義務人(本法第2條第2項)
- (四) 公職候選人申報義務人(本法第2條第3項)

總統、副總統及縣(市)級以上之公職候選人

(五)指定申報義務人(本法第2條第4項)

經調查有證據顯示公職人員生活與消費顯超過其薪資收入

(六)兼任申報義務人(施行細則第9條第2項)





異動通知&網路登錄表

- 本府所屬各級學校於申報人員辦理【就到職】、【卸離職】、【代理】、【兼任】、【解除代理】時,應於【一週內】填寫異動表,並由應申報人簽章後,免備文逕報本府政風處,另請副本通知(送達)異動人員。
- 另初任應申報職務者,須請申報人填妥【財產申報網路系統登錄資料表】後,以email方式寄送至承辦人信箱 a550070@email.chcg.gov.tw,俾利本處開通財產申報系統權限。

應申報財產人員異動表

副本收分	て有し共動ノ	へ良ノ・			子	لي	5死+
彰化縣	(機關、	學校全銜)應申報	財產人	員異動	£.ª	*
姓名₽	職稱↩	異動原因↩	異動日期↩	應申報截 止日期4	備	基 ^o	+
¢7	C.	ε	C.	ø	54		+
сь С	¢,	¢7	تي	с ь	r,		+
	-						

⁴

備註:↩

- 一、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應申報人員:校長、總務主任、會計主任(或會計員)、事務 組長等;其他:機關首長及機關辦理地政、會計、公產管理、採購等業務之主 管人員皆應申報。+/
- 二、前述應申報人員就(到)職、代理、兼任、卸(離)職或解除代理後,應即將其原因及時間,通知本府政風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施行細則第22條參照)。+/
- 三、本府所屬各級學校承辦通報兼辦政風業務人員於前述應申報人員就(到)職、代 理、兼任、卸(離)職或解除代理,【一週內】 填客本表並由應申報人簽拿後, 溪 報本府政風處(免備文),另請副本通知(送達)異動人員。

四、 應辦理異動通報情形如下:↓

- (一) 就到職申報:↔
- 申報期限:應於就(到)職【三個月】內辦理就(到)職申報。↓
- 2、應填寫「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登錄資料表」,寄送至本府政風處承辦 人電子郵件信箱, 應利開通新任申報人之系統權限。+/
- 3、 已辦理就(到)職申報者,免為該年度之定期申報。↓
- (二) 卸離職申報、解除代理申報:+/
- 1、申報期限:應申報財產人員於喪失所定應申報財產之身分起【二個月】內, 應將卸(雜) 職當日或解除代理當日財產情形向原受理機關(攝)申報。4
- 2、應申報財產人員因「調雜職」、「解職」、「退休」者,應於備註欄填具該員通 訊住址、調動單位。↓

- 3、辦理卸(離)職或解除代理申報期間內(2個月內)再轉任應申報財產之公 職時,應依前項規定辦理就到(職)申報,魚親(誰)職或解除代理申報。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3條參照),如100年1月1日卸離職或解除代理,而 於100年3月1日前再任應申報財產之公職,則毋庸辦理卸離職申報,惟仍須 辦理到職申報。+/
- (三) 公職人員因職務異動, 而受理申報機關並無異動者:↓

<u>辦理【定期申報】(無須辦理到職申報),仍須通報異動素</u>(公職人員財產申 報法第3條、同法施行細則第9條第1項參照)。↓

(請注意:受理申報機關無異動,仍須通報暴動表,註明異動日期,並於備 註載明:原職為本縣A校a職務,新職為本縣B校b職務,受理申報機關無 異動,定期申報)。↓

例如:本縣A校校長調任本縣B校校長時,因受理申報機關並無異動,故毋 詹辦理卸離職及到職申報,僅須於當年度11至12月辦理定期申報+

- 肩胛珪即離戰及到戰甲戰,僅須於當平度11至12月鮮珪及朔甲第
- (四)代理或兼任申報:↩

申報期限:代理或兼任滿3個月後發生申報義務,應於<u>申報義務發生後【三</u> 個月】內為代理或兼任申報。4

例如:本縣A校總務主任自111年1月1日起代理,111年3月1日代理滿3個月, 始具有申報義務,申報期限應為111年3月1日至111年6月1日。+

(五)公職人員倘具有2種以上應申報財產之職務:↔

為避免重複申報之意旨,其中一職務卸(離)職、解除代理、解除兼任時, 毋庸辦理卸(離)職申報(本法第3條第2項但書及法務部98年2月27日法政 決字第0980007286號函參照)。↓

例如:甲為本縣A校會計主任並兼任本縣B校會計主任,而<u>用於銀任B</u>校會 計主任職務時,毋庸辦理卸(離)職申報,惟仍須辦理定期申報(上開情形 請於備註欄上註明)。。4

五、 数印兼任總務主任、事務銀長等職務,雖有兼任之情形,惟仍屬正式派任人員, 應於就(到)職【3個月】內辦理就(到)職申報。(余照法務部97年11月19日法政法案員 0971117901就承援路从「数印投任公立學校之採購或其他應申報財產身分之主等(如總諾主任、事請組 長),因各該職務故本無固定之果任人員擔任,而像由各該領述從事人員擔任,此繁憤勝續非公職人員 財產申報法所務之「養任」)。41

通知日期↩	通 知 人↔	應申報人簽章↩	
¢,	ę	Q	1
¢2	ø	ø	
ą	ę	φ.	-
承辨人		單位主官 (管):↓	-

網路系統登錄表

彰化縣政府政風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登錄資料表。

單位(學校)名稱	φ.
姓名↔	Ģ
身分證字號↔	ę
職稱↔	Q
生日。	Ą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Q
E-MAIL*2	ę
到職日₽	Ģ
現職狀況↩	□在職 □卸職 □代理 □兼任
備註↔	Ģ
¢.	¢.

*表格填寫後請將檔案傳送至承辦人信箱:

a550070@email.chcg.gov.tw建立個人檔案,該項作業約需 1-3個工作天,若有問題請電洽04-7531917 黃小姐。↓

+

*個人檔案建立後,財產申報義務人可至「全國公職人員財 產申報系統」(https://pdps.nat.gov.tw/),並以自然人 憑證登入,即可進行網路申報作業。。+

申報系統操作說明

 \bigcirc

系統首頁畫面

◆申報系統網址:<u>https://pdps.nat.gov.tw/</u> ◇關鍵字搜尋【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 ◆點選【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站。



系統首頁畫面

送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統 (測試)



♠ 首頁

	行動身分識別	帳號密碼登入 限向政風單位申報之公職人員
以自然人憑證登入	以行動身分識別登入	<mark>以帳號密碼登入</mark>
如何取得自然人憑證	使用自然人憑證註冊行動身分識別	密碼申請
忘記PIN碼怎麼辦	如何使用行動身分識別	密碼修改
讀卡機問題	其他使用問題	忘記密碼

自然人憑證登入

「作業系統」、「瀏覽器」、「自然人憑證元件」、 「讀卡機狀態」檢查皆通過,才能點選【進入】按 鍵·到自然人憑證登入畫面。

系統環境檢查

加你理論が加て深る。請手がておけが一個

如恣壞現慨測个通過,請里新下載女装新兀鬥		憑證元件卜載
檢查項目	檢查狀態	是否通過
作業系統	Windows	通過
瀏覽器	Chrome	通過
自然人憑證元件	1.3.4.103339 重新檢測	通過
讀卡機狀態	重新檢測	通過



申報人透過自然人憑證登入,輸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PINCODE、驗證碼後,點選登入,會跳出憑證視窗,等待驗證後始可進行後續作業。

14471	PK城八貝別座甲報赤統		
	the off the second s	🌀 localh — 🗆 🗙	G localh − □ >
	自然人憑證登入	O localhost:61161/popu	Iocalhost:61161/popu
of a	●申報人 ○管理者	憑證讀取中	簽章中
	申報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PINCODE	STITUTE AND	1111111111111111
	驗證碼	1 長利 化	1 長利化 1
	-		IIIII AND
			"THINK"

允許彈出式視窗

◆允許Chrome 彈出式視窗: 每當 Chrome 封鎖了彈出式視窗,網址列都會顯示 「已封鎖彈出式視窗」圖示 ➡。

◆點下 届 圖示,選擇【一律允許 <u>https://pdps.nat.gov.tw</u>的彈出式視窗和重新導向】

	G 2 ★
📄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 總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 📔 地政資訊網際網路 🔣 1.drawid	p - diagra 號【影化器政府 - 政 巴封鎖彈出式視窗: ×
報系統	字體大小: 大 中 小 ・ http://localhost:61161/popupForm 〇 一律允許 https://pdps.nat.gov.tw 的弾出式視窗 和重新導向
12 A	● 福德封鎖
	管理
自然人憑證登入	

財產申報 申請授權

 \bigcirc







*<u>以下時間尚有修正,待廉政署正式函文後,</u> 將另行通知(請以來文之【授權時間】為準)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擴大授權服務介接流程									
基準日	2月1日 3月16日 5月1日 6月16日 8月1日 9月16日 11月1日							12月16日	
授權期間	1月25日-	3月10日-	4月25日-	6月10日-	7月25日-	9月10日-	10月1日-	12月10日-	
	2月2日	3月20日	<mark>5</mark> 月5日	6月20日	8月5日	9月20日	10月20日	12月18日	
開放下載時間	3月8日-	4月25日-	6月10日-	7月25日-	9月10日-	10月25日-	12月5日-	1月18日-	
	5月1日	6月17日	8月1日	9月16日	11月1日	12月18日	1月22日	3月18日	
可服務之就到	12月16日-	2月1日-	3月16日-	5月1日- 6月16日- 8月1日			9月16日-	10月20日-	
職日期	2月1日	3月16日	5月1日	6月16日 8月1日 9月16			10月20日	12月 1 6日	
	☆授權期間等作業期程為暫定,時間將因應每年度假日狀況適度調整 ☆每次基準日相關作業期程開始進行前亦將分次函文週知提醒各機關								

- 擴大授權設計係以就到職申報為主,卸離職雖亦可辦理授權服務,惟資料僅 供參考使用,請務必注意。
- 申報人須於各梯次授權服務期間完成授權,並注意授權資料開放下載時間, 如遇申報期限屆滿且資料尚未開放下載時,仍須於法定申報期限內先行完成 申報作業。
- ▶ 申報義務人如遇有無法授權之情形時,請速洽受理申報機關。

-次性授權同意流程

申報人完成一次性同意授權

往後每年度 申報人如於同一機關之應申報職務(新) v.s同一機關之同一應申報職務(舊)

由受理申報單位 於後台管理端進行授權作業

一次性授權作業

同一受理申報機關之應申報職務

- 符合一次性授權服務
- 政風單位於系統後台點選授權

就到職申報、申報職務有異動或第一次辦理授 權

- 需自行申請授權查調
- 申報人同意辦理授權服務,即同意往後年度
 一次性授權服務。

辦理授權

◆申報系統網址:<u>https://pdps.nat.gov.tw/</u>

▶點選【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站,以自然人憑證登入。



♠ 首頁



字體大小:

大

Þ

1







詳閱內容並勾選 「我已閱讀」, 點選【確認】, 進入財產授權頁。







選擇受理申報機關&授權 (查調)基準日





授權作業



授權-本人(自然人憑證)



「本人」資料為預設自	ヨ動帶入・請務必確認基本資料無誤 。
▶勾選「此致☑受理申報	〕單位」・點選【新增】 。
該筆資料出現於下方欄	^闌 位・代表新増成功。
③ 法務部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系	、 統 学種大小: 大 中 小 Hi, 怒好 回首頁 登出 影時間:2分2秒
財產授權	
稱 5 生年月1 出生年月1	 席 本人 → □ 單親 撫養 名 日 民國 79 → 年 1 → 月 1 → 日 辦理授權作業應注意事項 (説明) 財産申報授權結果查詢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中華民國居留證號/外國籍護照號碼 Ema	碼
新增	修改 清除 列印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
操作 稱	講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授權 取消授權 缅 刪 本人	





點選申報人【授權】按鈕,透過自然人憑證輸入密碼,跳出憑證 視窗,等待驗證後並出現授權時間,始完成授權作業。

申報人授權成功後,系統將寄送授權成功確認郵件。





勾選【單親扶養】,新增未成年子女的資料,點選申報人【授權】按鈕,申報人與未成年子女將同步完成 授權。







需自行編輯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資料

▶ 請務必確認子女是否已成年(以申報基準日為判斷)



授權-配偶(自然人憑證)





- 新增資料:每登打1筆資料,應點選【新增】,並出現於下方欄
 位,代表新增成功。
- 修正資料:請於下方欄位點選該筆資料前的【編】,並於資料輸入區修正後,再點選【修改】。
- 一刪除資料:請於下方欄位點選該筆資料的【刪】。







辦理配偶自然人憑證授權:

- 應先退出申報人自然人憑證,改插入配偶自然人憑證,並點選配偶【授權】按鈕
- 2 輸入自然人憑證密碼,跳出憑證視窗,等待驗證後 出現授權時間,始完成配偶授權作業。
 - 申報人及配偶均使用自然人憑證授權,未成年子女 會與配偶同步完成授權。

授權-配偶(自然人憑證)





授權-配偶(紙本授權)



配偶採用紙本授權:需自行編輯並新增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之 個人資料,當申報人完成授權後,點選【列印配偶及未成年 子女紙本授權書】,列印檔案內容會有已輸入系統的申報人 及其眷屬資料。



授權-配偶(紙本授權)



【111年法務部専用】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

※申報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基本資料表

身分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號碼)
	服務機關	職稱	機關地址
	法務部廉政署		े। हा
申報人			
Ī			
-			3
-			
检查人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號碼)
(申報人之配偶)	测试配偶		
授權人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或居留證號碼)
申報人之未成年子女)	测试女兄		1

注意:

 1、財申系統產製【配偶及 未成年子女紙本授權書】為
 WORD檔案,可於修正申報
 人及其眷屬資料後,再行列
 印修正之紙本授權書。

2、<u>申報人及配偶應於紙本</u> 授權書親自簽名蓋章,並於 授權截止日前,盡速送交紙 本(正本)通知本府政風處 (受理機關),避免逾期無法 辦理授權。

授權-配偶(紙本授權)



紙本授權書簽名(蓋章)應特別注意事項:



◆配偶:配偶親自簽(章)

◆未成年子女:本人 + 配偶簽(章)

 茲證明上列授權書事項確經授權人之同意並親自簽名或蓋章,屬實無訛

 授權人(申報人):
 (由申報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授權人(配偶):
 (由申報人之配偶親自簽名或蓋章)

 授權人(未成年子女):
 (由申報人及配偶簽名或蓋章;申

 報人單親撫養者,由申報人簽

名或蓋章)

此致

被授權人: (受理財產申報機關【構】全銜) 中華民國110年 月 日





點選【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詢】,輸入申報人生日,選擇查調日 期及輸入驗證碼後,即可查詢授權狀況。

全國公職人員財	柴申報 玄	絲	学祖大小:	大 中 力		
首页 电枢结果直线	財產申報授	權結果查詢				
財產申報授權結果查該	a					
	* 80	民身分證統一編	t e			
		*生日(月				
		*生日(目	i)	請注	意:	
		*查調	∃ 2021/11/01 □	【授	權時間】	闌位
			32224	雇娼	示授權時間	明,
			制建硼	化主	炉模成功	
			(音談) (諸法)		又惟水刈	
_		-				
受理中報後期 捐款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5	出生年月日	國民學分證統一編號或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授權時間	取消授權時間	授權方式
法務部政國小組 申報人			E	2022-03-05 17:56:19		绿上
法務部政風小組 未成年	子女		x		2022-02-28 17:43:27	

財產申報 下載授權

 \bigcirc

申報系統操作說明

◆ 公職人員財產 申報表:辦理申 報作業

●更正申報表: 辦理以前年度申 報表修正

請選擇應填寫的申報表





財產申報裁罰規定

裁	罰	態	樣	裁	罰	額	度	依	據	法	條
故意	意隱匿	財產	者	處新臺幣 下罰鍰	幣20萬元↓ 。	以上400萬	京元以	本》第1	法第 項	12	條
財產	昏來源	原不明	諸	全年薪 無正當 出合理 新臺幣1 罰鍰。	資所得總額 理由未為調 第明或說明 5萬元以	額一倍以 說明、無 明不實者 上300萬元	上者, 法提,處 以下	本 第2	去第 2項	§121	條
逾期 申報	目中報 愛不實	す て む で む	て意	無正當 或故意 萬元以 故意申 最低額	理由未依 申報不實 上120萬元 報不實之 時,得酌量	現定期限 者:處新 以下罰錄 數額低於 量減輕。	申報 臺幣6 受選	本 第3	法第 3項	§121	條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專區





